

HUTCHISON HARBOUR RING LIMITED

和記港陸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5)

執行董事調任職務 及辭任副董事總經理職務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由二〇〇六年二月一日起:

- (1) 高月明先生將獲調任為本公司之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 (2) 陸地先生將辭任副董事總經理職務,惟留任本公司之副主席;及
- (3) 陳雲美女士將獲調任為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

和記港陸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二〇〇六年二月一日起:

- (1) 高月明先生將獲調任為本公司之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 (2) 陸地先生將辭任副董事總經理職務,惟留任本公司之副主席;及
- (3) 陳雲美女士將獲調任為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

高月明

高先生,六十五歲,自二〇〇一年出任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總經理。他具有超過三十年玩具製造業經驗。 在加入本公司玩具及地產業務前,他是香港一間大型玩具公司的總經理。他現為新界廠商聯合會名譽會 長、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浙江省委員會委員及香港玩具廠商會榮譽會長。

高先生亦是Acefield (B.V.I.) Limited及Reading Investments Limited的董事,該等公司為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 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持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 之權益之公司。 他亦為本公司若干主要股東所控制公司之董事。除上文披露者外,他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 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佈日期,高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持有3,000,000股股份及12,000,000股相關股份(合共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0.22371%)的個人權益,以及84,0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0.00125%)的家族權益。本公司與高先生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委任高先生為本公司之副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初步年期為一年,任期將於二〇〇六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屆時將自動續期十二個月,惟據本公司細則([事 司細則])或須重新廣選。他每年可獲港幣70,000元(或於不足一年之服務時間按比例計算,並不時由董會檢討)之董事稅金。此等酬金乃根據本公司之表現和盈利,並參考業內之薪酬標準和當時市況釐定。

陳雲美

陳女士,四十一歲,自二〇〇一年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自二〇〇五年出任本公司常務副董事總經理。 她持有商業管理學士學位。

她是和記環球電訊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該公司曾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並於二〇〇五年七 月十八日撤銷上市地位。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X部,她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和記黃埔有限公司所控制 之若干公司之董事。除上文披露者外,陳女士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 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佈日期,陳女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持有12,000,000股相關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0.17897%)的個人權益。根據公司細則,她出任本公司董事之任期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 安任陳女士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之服務協議所訂之酬金每年為港幣1,830,000元及港幣70,000元(包括基本 薪金(阳不包括任何由本公司釐訂之酌情花紅)及董事袍金)。此等酬金乃根據本公司之表現和盈利,並參 考業內之薪酬標準和當時市況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其他事項另需本公司股東留意。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霍建寧先生(主席) 黎啟明先生(副主席)

体 地先生(副主席兼副董事總經理) 高月明先生(董事總經理) 陳雲美女士(常務副董事總經理)

周胡慕芳女士 周偉淦先生

施熙德女士

遠藤滋先生 譚裕民先生

承董事會命

和記港陸有限公司 董事兼公司秘書

施熙德

香港,二〇〇六年一月二十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星島日報刊登的內容。

非執行董事: 夏佳理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啟昌先生 林家禮博士 藍鴻震先生

* 僅作識別之用

